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吉木萨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吉木萨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艳忠**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14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吉木萨尔县疾控中心聚焦重大传染病防控，落实国家“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规划，目前存在布病、艾滋病、结核病等传染病时有发生，严重影响了当地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活质量；部分患者因对疾病认知不足、治疗不及时等，导致病情加重或传染范围扩大；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管理也存在一定的难度和风险。根据昌州财社[2024]78号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为了提高吉木萨尔县传染病防治的整体水平，解决现有传染病防控工作中存在的资金短缺、技术力量薄弱、管理难度大等问题，特设立本项目。**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包含开展布病综合防治工作（如流行病学调查、血清学检测、行为干预等）、配发检测试剂并明确各级机构职责、医防结合按方案开展布病防治、进行布病健康教育、开展人群查病及包虫病防治、落实艾滋病防治措施、提升结核病防治质量、完成水质检测任务、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等。**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吉木萨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时间：该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实施情况：该项目前期进行了详细的规划与准备，通过招投标确定了相关服务和物资供应商后，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防治工作，按时间节点完成了各项任务，最后经检查验收合格。项目实施过程规范有序，各阶段工作成果显著，有效推动了当地传染病防控工作的开展。**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承担全县传染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疾病监测等职责，致力于保障全县人民身体健康。**  
**（2）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内设机构：党政办、财务科、结防科、地方病科、性艾科。**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106.23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2024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06.23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06.2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主要用于免疫规划8.5万元；结核病防治8.5万元；艾滋病防治14.5万元；包虫病防治30万元；严重精神障碍管理0.23万元；重点传染病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项目34.5万元。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及财务规定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2024年，本项目通过开展布病综合防治、配发检测试剂并明确各级机构职责、医防结合、健康教育、人群查病及包虫病防治、艾滋病防治措施落实、结核病防治质量提升、水质检测以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加强等多方面工作，预期实现慢性病规范管理率60%，结核病患者督导次数达4次，包虫病病人登记管理率90%以上，实验室检测网络报告率95%，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90%以上，8-10岁儿童尿碘、盐碘筛查完成率100%，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80%以上，资金拨付及时率100%，补助资金经费控制在106.23万元内，有效提升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能力，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全方位提高全县传染病防控与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慢性病规范管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60%”；**  
**“结核病患者督导次数”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4次”；**  
**②质量指标**  
**“包虫病病人登记管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0%”；**  
**“实验室检测网络报告率”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5%”；**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0%”；**  
**“8-10岁儿童尿碘、盐碘筛查完成率”指标：预期指标值“=100%”；**  
**“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80%”；**  
**③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等于100%”；**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小于等于106.23万元”；**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能力”指标：预期指标值“有效提升”；**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项目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社会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5个，包括：决策指标（21.00%）、过程指标（19.00%）、产出指标（30.00%）、效益指标（20.00%）、满意度指标（10.00%）五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详细指标体系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其中：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①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②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要求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00%（含）-80.00%（含）、80.00%-60.00%（含）、60.00%-0.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具体绩效评价标准解释如下：**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5年4月10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毛振国（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最终质量，对评价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武金波（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丁慧玲（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5年4月11日-4月14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3.分析评价**  
**2025年4月15日-4月20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5年4月21日-4月28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部分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项目决策科学合理，基于充分的立项依据和规范的立项程序，绩效目标明确且具有合理性，资金投入精准匹配项目需求。在过程管理方面，资金管理规范，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执行率达到100%，确保了项目实施的顺利推进。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各项产出目标，如慢性病规范管理率达到60%，结核病患者督导次数达标，包虫病病人登记管理率达到100%等，有效提升了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的能力，发挥了显著的社会效益，提高了群众的健康水平和满意度。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如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未完全达标，反映出项目在资金管控和部分细节执行上还需进一步加强。**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8.59分，绩效评级为“优秀”。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2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8个，总体完成率为100.71%。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100.00%；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97.37%；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9个，满分指标7个，得分率98.63%；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1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100.00%；项目满意度类指标共设置1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100.00%。详细情况见“表3-1：项目综合得分表”及“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  
**表3-1：项目综合得分表**  
**指标 决策类 管理类 产出类 效益类 满意度类 合计**  
**权重 21.00 19.00 30.00 20.00 10.00 100.00**  
**得分 20.50 18.50 29.59 20.00 10.00 98.59**  
**得分率 97.62% 97.37% 98.63% 100.00% 100.00% 98.5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21.00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关于加强传染病防治工作的要求，也符合《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提升农村地区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加强传染病防控的规划。项目属于吉木萨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履行传染病防控职责所需，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存在重复立项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吉木萨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单位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2024年主要完成以下工作：1.开展布病流行病学调查、人群血清学检测及行为干预、个案调查、病人随访管理等综合防治工作；2.全县各个乡镇由县疾控中心配发检测试剂，乡镇卫生院开展初筛和患者随访管理，县级医疗机构开展布病诊断和治疗，县级疾控中心对当年确诊病例进行个案流行病学调查；3.医防结合。按照《新疆布鲁氏菌病医防结合综合防治》实施方案，开展布病诊断、治疗、管理三位一体综合防治工作；4.开展布病健康教育，提高群众防病意识；5.开展人群查病及包虫病，努力做好包虫病防治工作；6.围绕全区艾滋病防治综合措施的实施与关键指标的落实，扩大HIV检测，保持疫情稳定；7.提升结核病防治工作质量，进一步减少传染病感染、患病和死亡。聚焦精准诊断、精准报告、全程规范诊疗、提高治愈率；8.开展丰水期、枯水期常规水质检测任务；9.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进一步提高患者治疗率和全人口的健康水平。”。**  
**②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开展布病流行病学调查、人群血清学检测及行为干预等工作，与年度绩效目标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  
**③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既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达到了提升传染病防治能力、保障群众健康的效益，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106.23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106.23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5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1个，定量指标10个，定性指标1个，指标量化率为91%，量化率达70.00%以上。**  
**该《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慢性病规范管理率大于等于60%”“结核病患者督导次数大于等于4次”等，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未设置完成时间，缺乏时限性，扣0.50发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50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较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通过以往年度的实际执行情况，综合考虑本年度工作任务和目标，进行科学合理的编制，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包括布病综合防治、包虫病防治、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水质检测、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等各项工作的费用，与项目实际内容相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106.23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免疫规划8.5万元；结核病防治8.5万元；艾滋病防治14.5万元；包虫病防治30万元；严重精神障碍管理0.23万元；重点传染病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项目34.5万元。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根据《昌州财社〔2024〕78号文件》（昌州财社〔2024〕78号），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06.23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吉木萨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际需求相适应，确保了各项防治工作能够按计划顺利开展。**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8.50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项目预算资金为106.2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6.23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106.23/106.23)×100.00%=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106.23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0%=(106.23/106.23)×100.00%=100.00%。项目已全部完成，总体完成率100.00%；**  
**项目已完成，总体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吉木萨尔县疾控中心资金管理办法》《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收支业务管理制度》《项目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收支业务管理制度》《项目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财经工作领导小组”，由书记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由中心副主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各科室负责人和相关业务骨干，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50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某些细节方面可能存在轻微不足，如：资料归档不及时。**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29.3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慢性病规范管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6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6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结核病患者督导次数”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4次”，实际完成值“等于4次”，指标完成率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包虫病病人登记管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实验室检测网络报告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95%”，指标完成率为11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67分。**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0.54%”，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8-10岁儿童尿碘、盐碘筛查完成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8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83.17%”，指标完成率为104.00%。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83.17%。**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92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1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06.23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106.23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2）社会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00分，实际得分20.00分。**  
**1.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提升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能力”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解决”，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解决”，指标完成率为90.00%。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降低了布病、艾滋病等传染病的发病率，减少了传染病感染、患病和死亡人数，显著提高了全县的传染病防治水平，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维护了社会的稳定和经济的发展。**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0分。**

**项目满意度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0.00分，实际得分10.0分。**  
**1.满意度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9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项目组织方面，本项目实施主体吉木萨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了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明确各成员职责分工，确保项目推进有序。项目负责人对整体工作进行统筹规划和监督，各科室负责人和业务骨干积极协作，形成了一套高效的工作机制。在项目管理上，制定了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将各项工作任务细化分解，明确时间节点和质量要求，通过定期召开项目进度会，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协调解决出现的问题，有力保障了项目按计划顺利实施。在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建立规范的财务审批流程，对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自纠，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有效避免了资金浪费和滥用现象的发生。同时，注重与当地医疗机构、社区等合作，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共同推进传染病防治工作，如联合开展健康教育宣传活动、培训基层医务人员等，提高了项目实施效果和资源利用效率。在绩效管理方面，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将绩效目标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并定期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改进，有效发挥了绩效管理对项目实施的引导和约束作用，提升了项目的整体绩效水平。**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在实际工作中，部分患者及家属对疾病认知不足，对治疗和管理的配合度较低，导致一些患者未能按照要求接受规范的管理和治疗。同时，基层精神卫生服务能力相对薄弱，专业技术人员短缺，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患者服务需求，影响了整体的规范管理率。此外，患者流动频繁、家庭住址不固定等因素，也给患者的随访管理和服药监督等工作带来了较大困难，导致在一定程度上未能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  
**二是项目资料归档不及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工作人员业务繁忙，对资料整理和归档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没有养成及时归档的习惯，导致部分项目资料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归档。这不仅影响了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和完整性，而且在一定程度上给后续的项目检查、评估等工作带来了不便。**

**六、有关建议**

**建议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患者及家属对疾病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增强其主动配合治疗和管理的意识。同时，加大对基层精神卫生服务的投入，充实专业技术人员队伍，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此外，建立完善的信息共享机制，加强与公安、民政等部门的协作，及时掌握患者动态信息，提高患者随访管理的效率和质量，从而有效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对于项目资料归档不及时的问题，建议加强对项目管理人员的培训教育，提高其对资料归档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明确资料归档的责任人和时间节点要求。同时，建立健全资料归档管理制度，将资料归档工作纳入项目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范畴，对未按时完成归档任务的人员进行相应的处罚，以强化制度的执行力和约束力，确保项目资料能够及时、完整、规范地归档。**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